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国家电网预中标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家电网公司”）电子商务平台（<https://ecp.sgcc.com.cn/ecp2.0/portal/>）于近日在“招标采购\推荐中标候选人公示”中发布了《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2021 年第十八批采购（输变电项目第二次线路装置性材料招标采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公示》（以下简称“公示 1”）和《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十批采购（输变电项目第一次 35-330 千伏材料协议库存招标采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公示》（以下简称“公示 2”），公示开始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12 日，公示期为 3 天。

一、中标情况概述

公示 1 中公示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为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2021 年第十八批采购（输变电项目第二次线路装置性材料招标采购）（招标编号：0711-210TL04621006），（分标编号：SG2104-1402-21002）包 12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标物资为导地线。

公示 2 中公示公司为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十批采购（输变电项目第一次 35-330 千伏材料协议库存招标采购）（招标编号：0711-210TL04721007），（分标编号：SG2114-1402-21002）包 7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标物资为导地线。

据公司测算，上述中标物资总价值共计人民币 4833.868094 万元，约占公司 2020 年度营业收入的 2.50%。

二、中标公示主要内容

上述中标公示媒体是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项目单位分别为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国网新疆电力有限公司及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招标人为国家电网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国网物资有限公司，详细内容请查看国家电网公司电子商务平台：

公示 1: https://ecp.sgcc.com.cn/ecp2.0/portal/#/doc/doci-win/2021051214134538_2018060501171107

公示 2: https://ecp.sgcc.com.cn/ecp2.0/portal/#/doc/doci-win/2021051214241525_2018060501171107

三、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1、国家电网有限公司是根据《公司法》规定设立的中央直接管理的国有独资公司，是关系国民经济命脉和国家能源安全的特大型国有重点骨干企业，以投资建设运营电网为核心业务，承担着保障安全、经济、清洁、可持续电力供应的基本使命。

2、国网物资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2 月 9 日成立，是国家电网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是国家电网公司总部集中招标代理平台和重大工程物资供应服务的专业机构，为电网建设、生产运行和经营管理提供高效招标代理和物资供应服务。

3、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是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以建设和运营电网为核心业务，是浙江省能源领域的核心企业。

4、国网新疆电力有限公司是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在新疆注册的全资子公司，以建设运营电网为核心业务，承担着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特别是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保障自治区安全、经济、清洁、可持续电力供应的基本使命。

5、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是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负责河北南部电网的规划建设和运营管理，营业区域覆盖石家庄、邯郸、保定、沧州、邢台、衡水六市及雄安新区。

四、中标项目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以上项目中标后，其合同的履行预计会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但不影响公司经营的独立性。

五、中标项目风险提示

本公司获得以上项目的中标通知书及相关后续合同的签订、执行日期、付款方式及其他重要合同条款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三日